

苏州2009年全国注册税务师考试报名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3/2021\\_2022\\_\\_E8\\_8B\\_8F\\_E5\\_B7\\_9E2009\\_c46\\_533032.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3/2021_2022__E8_8B_8F_E5_B7_9E2009_c46_533032.htm)

2009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各市（区）人事局、国税局、地税局，各有关单位：根据省人事厅、省国税局《关于2009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现将2009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工作安排（一）市人事局和国税局、地税局共同负责我市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二）全市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的考务工作由市人事考试中心负责。教材征订与培训工作由市国税局负责。二、考试时间及考区设置考试日期考试时间考试科目6月19日下午2 00--4 30财务与会计6月20日上午9 00--11 30税法（一）下午2 00--4 30税法（二）6月21日上午9 00--11 30税收相关法律下午2 00--4 30税务代理实务2009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为6月19日下午、20日和21日全天，共两天半时间。苏州市区设立考点。具体考试时间安排：三、报考条件（一）凡遵纪守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全部科目的考试：1.取得非经济类、法学类大专以上学历，从事税务相关工作（即指从事经济、法律工作，具体包括从事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等工作。下同）满8年者。2.取得经济类、法学类大专以上学历，或取得非经济类、法学类大学本科学历，从事税务相关工作满6年者。3.取得经济类、法学类大学本科学历，或取得非经济类、法学类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学历，从

事税务相关工作满4年者。4.取得经济类、法学类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学历，或取得非经济类、法学类硕士学位，从事税务相关工作满2年者。5.取得经济类、法学类硕士学位，从事税务相关工作满1年者。6.取得经济类、法学类博士学位。7.在全国实行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了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中级专业职务或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会计、统计、审计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从事税务代理业务满1年者。（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经济、会计、统计、审计、法律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从事税收工作满2年者，可免试《税法（一）》、《税法（二）》和《财务与会计》3个科目，只参加《税务代理实务》和《税收相关法律》2个科目的考试。（三）有关工作年限的要求是指报名人员取得学历前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的总和，其截止日期为考试年度当年年底。（四）根据原人事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有关文件规定，香港、澳门居民可以参加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证书，从事经济、法律或税务代理工作年限证明和居民身份证证明。请各地及时向社会公布有关文件精神，同时在报名时，必须采集国籍地区信息，单独标注。

#### 四、报名组织

（一）2009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采取网上报名、网上支付的报名组织方式。报名时间：2009年元月4日至15日。报名网址：<http://www.szrsk.com>。（二）凡新报名参加此项考试的报考者，网上支付成功后，应按规定将有关报名材料送所在市人事考试部门接受资格初审。审查时间：2009年元月19日至22日。资格初审地点：市区：苏州市人事考试中心

(苏州市东大街288号) 65109437 张家港市：张家港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张家港市人民中路65号人才市场3楼） 58697730  
常熟市：常熟市人事局职称事务所（常熟市珠江路222号）  
52805322 昆山市：昆山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昆山市前进中路305号四楼） 57339006 吴江市：吴江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  
（吴江市松陵镇笠泽路266号人才大厦3楼） 63483457 太仓市：  
太仓市人事局职称科（太仓市上海西路5号） 53542494 需  
送交的材料清单如下：1.网上下载的报名表和本人近期2寸免  
冠照片1张；2.本人身份证（或军官证）及复印件。3.相应的  
学历证明及复印件；或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及复印件（限  
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专业）。免试部分科目人员  
还须提供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复印件。4.有效的业务工  
作证明原件。考生应对照报考条件认真自查报考资格，如网  
上支付成功后，一旦在审查中被查出不具备报考条件而被取  
消报考资格者，所支付报名费用将不再退回。（三）对于往  
年已参加过考试的老考生而言，只要在网上报名时填交上年  
度考试的档案号和今年报考科目，经网上支付成功后即可完  
成报名，对于上年度档案号遗忘者，江苏省人事考试网站（  
网址：<http://www.jsrsk.com.cn>）将提供相关档案号的查询服  
务。网上支付成功后，应按规定将有关报名材料送所在市人  
事考试部门。报送时间：2009年元月19日至22日。材料报送  
地点：市区：苏州市人事考试中心（苏州市东大街288号）  
65109437 张家港市：张家港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张家港市  
人民中路65号人才市场3楼） 58697730 常熟市：常熟市人事局  
职称事务所（常熟市珠江路222号） 52805322 昆山市：昆山  
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昆山市前进中路305号四楼） 57339006

吴江市：吴江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吴江市松陵镇笠泽路266号人才大厦3楼）63483457 太仓市：太仓市人事局职称科（太仓市上海西路5号）53542494 需送交的材料清单如下：网上下载的报名表、本人近期2寸同底免冠照片1张及往年考试准考证。（四）各市（区）人事局要积极做好本地区此项考试的宣传发动工作。要将报名方式、网址等及时对外公布，做好考生的咨询服务工作，使考生有针对性地报名参加考试。

五、考试科目及管理模式 2009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仍设《税法（一）》、《税法（二）》、《税务代理实务》、《税收相关法律》、《财务与会计》5个科目。考试成绩实行3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即考5个科目的必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为合格；符合免试条件只考《税务代理与实务》和《税收相关法律》2个科目的须当年通过应试科目为合格。

六、试题题型及答题方式 《税务代理实务》科目试题为主观题，采用网络阅卷，在专用的答题卡上作答，请务必在考前提醒考生：1、答题前要认真阅读答题注意事项（答题卡首页）；2、严格按照指导语要求，根据题号标明的位置在有效区域内作答；3、必须使用黑色墨水笔作答。其余4科均为客观题，全部在普通答题卡上作答。

（二）考生应考时，须携带黑色墨水笔、2B铅笔、橡皮、计算器（无声无文本储存编辑功能）等文具，其他物品应统一放置考场指定处。考场上应备有草稿纸，供考生索取，考后收回。“严禁携带资料及手机等通讯工具入座，违者按一般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考试开始后，如使用手机（开机状态）的，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考试时要严格检查

七、有关网上报名的注意事项（一）无论是信息库还是准考证，

对于考生姓名中出现的诸如同音字、形似字等明显的错别字，以考生出示的身份证为准。（二）在姓名一致的情况下，当发现信息库中的身份证号与考生出示身份证中的身份证号有个别数字出入时，若该数字不涉及出生年月，可以更改。（三）考生的其他报名信息不得更改。（四）考生更改报名信息均应填写《报名信息更改记录表》（可至苏州人事考试网www.szrsk.com下载）。（五）考生需在报名期间携带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考生信息更正表（可至苏州市人事考试网WWW.SZRSKS.COM下载）至苏州市人事考试中心（东大街288号）现场办理更正手续。

八、教材征订 为方便考生，此次教材征订采取网上征订、网上缴费的方式，需要教材的考生请在报名期间登录报名网站查看有关教材征订的说明，按要求填报订书信息并进行网上支付。教材领取地点：市区（含吴中区、相城区、工业园区）苏州市养育巷188号国税局征管处416室，联系电话：65153535转9463；各市到所在地国税局征管科领取。

九、收费事宜（一）根据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人事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复函》（苏价费函[2006]184号、苏财综[2006]86号）精神，2009年度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按每人每科60元（含考务费、试卷费、答题纸[卡]费等）标准收取考试费，报名费按每人10元收取。（二）报考者有收费票据需求的请在报名期间凭打印的网上报名登记表到苏州市人事考试中心领取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